

华中师范大学  
中国近代史研究所

苏州市档案馆

合编

中国近代经济史资料丛刊

# 苏州商会

# 档案从编

一九二八年——一九三七年

主编 马敏 肖芑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第四辑  
上册



中国近代经济史资料丛刊 一九二八年——一九三七年

# 苏州商会档案丛编

第四辑 上册

华中师范大学  
中国近代史研究所

苏州市档案馆

合编

主编 马敏肖 芑

编委 朱英 郑成林 刘凤伟 谈隽

路中康 吴志国 王芳芳 陈雪芳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 新出图证(鄂)字 10 号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苏州商会档案丛编 第四辑(上下册)/马敏 肖芃主编.

—武汉: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2009.6

(中国近代经济史资料丛刊)

ISBN 978-7-5622-3840-9

I. 苏… II. ①马… ②肖… III. 商会—档案资料—苏州市—1928~1937 IV. F729.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99874 号

中国近代经济史资料丛刊

苏州商会档案丛编

第四辑 (上册)

(1928 年—1937 年)

华中师范大学中国近代史研究所

苏 州 市 档 案 馆

合编

© 马敏 肖芃 主编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武昌桂子山 邮编: 430079 电话: 027-67863040)

湖北新华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印刷

责任编辑: 刘和平

责任校对: 罗 艺

编辑室: 文字编辑室

封面设计: 李 塔

督 印: 章光琼

电 话: 027-67863220

开本: 850mm×1168mm 1/32

字数: 1662 千字

版次: 2009 年 6 月第 1 版

印数: 1—1500

总印张: 66.25(上下册)

2009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总定价: 165.00 元 (上下册)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向承印厂调换。

本书由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提供的  
出版基金全额资助

# 序 一

## 章开沅

好事多磨。搁置多年的《苏州商会档案丛编》第一辑终于出版了，我们不能不首先对华中师范大学科研主管人员与出版社表示衷心的感谢，由于他们的支持和帮助，才有力地促成此书的刊行问世。

记得是在1981年元旦前后，风景绮丽的姑苏已是银妆素裹，漫天风雪，我为撰写《辛亥革命与江浙资产阶级》论文，来到苏州市档案馆搜集资料。承蒙苏州市档案局、档案馆的领导热情帮助，特别是熟悉苏州历史档案的叶万忠先生详细介绍，我得以初步了解苏州商会档案的丰富收藏。当时的兴奋，真是如入宝山，为琳琅满目的珍贵史料所迷醉，忘记了室内已是滴水成冰，唯有靠滚烫的茶水来稍解严寒。

1982年4月初，恰好又是在漫天风雪之际来到美国。在亚洲学会年会上，我简单介绍了苏州商会档案的收藏情况，特别强调了市民公社的史料价值，受到许多中外学者的热切关注。会后，我到斯坦福大学访问，胡佛图书馆的研究员张富美女士对市民公社档案很有兴趣，并且征得该馆档案部主任同意，愿用缩微胶卷形式以全部布斯文件（与孙中山来往信件）与市民公社档案交换。虽然此事由于国内的某些原因未能办成，但已引起越来越多的中外学者注意与利用。正是为了满足学术研究的需要，为中外学者提供查阅检索的方便，我们得到江苏省与苏州市档案局的

赞同与支持，决定首先将清末商会部分（1905—1911）作为《苏州商会档案丛编》第一辑，加以整理、编辑、出版。此后，在刘望龄、叶万忠二先生具体主持下，唐文权、马敏、朱英、林植霖、屠雪华、姚开顺诸先生始终参与此事，几经寒暑，历尽辛劳，终于编辑成书，并几易其稿。现在总算得以刊行供学术界利用。

好几年以前，我在《关于改进研究中国资产阶级方法的若干意见》一文中曾经强调集团研究，并把它看作是个案研究与类型研究之间的中间层次。因为，阶级、阶层决不是个人简单的相加，正如资本主义经济体系也不是企业的简单相加一样，而集团正好是个体与整体之间的纽带。资本主义经济领域里的一系列规定和关系，在资本家个人或单个企业中固然已经存在并以多种样式表现出来，而在一定集团中则往往可以更为丰满也更为明显地得到表现。编辑出版商会档案的意义主要正在于此，当然也决不仅限于此。始终参与其事的两位青年学者，凭借这项工作基础作进一步的探索，马敏的近代绅商研究与朱英的近代商人社团研究，都已取得若干创造性的成果，这又从另一个侧面表明此书的价值。

现在，学者的案头已有天津、苏州两部商会档案选编可供比较研究。我深深希望有更多地区的商会档案编辑出版，那将更加有助于中国近代经济史与资产阶级的研究。“有志竟成”，愿我们共同努力。

1990年深秋于枫林似火的  
普林斯顿蟠音堂

## 序 二

马 敏

《苏州商会档案丛编》第一辑（1905—1911）于1991年出版时，开沅师在所作序言中曾以一句“好事多磨”作为开篇语。想不到出版《丛编》的第二辑，竟是在整整13年之后！我们不得不由衷地再感叹一声：真是“好事多磨”！

13年于人生是一段不短的时光。想当年我们在开沅师的倡言下，与刘望龄、唐文权二位老师烟花三月下姑苏，同当地的叶万忠、林植霖、屠雪华、姚开顺诸同仁一道整理卷帙浩繁的苏州商会档案，还不过是刚二十出头的研究生，于人生、于事业都还处于懵懵懂懂、雾眼看花的阶段，一切似乎都才刚刚开始，一切似乎都还是未知。但晃眼十几年时间过去了，唐、刘二师先后英年早逝，我们作为所谓“跨世纪”的一代，不得不承乏挑起学术的大梁，继续耕耘商会史这一新兴的学术领域。《丛编》第二辑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终获出版，似可视作对刘望龄、唐文权二位苏州商档早期编辑者的一个纪念吧！

《苏州商会档案丛编》第一辑（1905—1911）和《天津商会档案汇编》（1903—1950）自上世纪90年代初陆续出版，标志着中国商会史学术研究的良好开端。近十余年来，依据一批批先后发现的系统商会档案，大量有关中国商会研究的学术论文和论著相继问世，中国商会史研究越来越为中外学者所瞩目，逐渐成为近代史研究的热点之一，在很大程度上促进了近代城市史、

经济史、社会史、现代化史和政治史诸研究领域的进展。

之所以认为苏州和天津两地商会档案的发掘整理和公开出版，是大陆商会史研究真正发端的标志，乃是因为历史研究从根本上讲是一种实证性研究，像一切富有真正科学意义的研究一样，它必须以大量翔实、可信的历史资料作为依据。对历史研究者而言，没有资料也就等于“无米之炊”，再高明的厨师也烹调不出可口的饭菜，即不可能取得真正有价值的学术成果。商会档案无疑为商会史研究提供了第一手原始资料，使我们可以据此一窥近代中国商会的原貌。但商会档案的学术价值，又还不仅仅限于对商会本身的研究，而且为研究近代中国社会的经济、政治、文化、教育、外交提供了大量原始资料。档案中有关工商业兴衰存废的记载，对研究近代民族工商业的发展具有重要参考价值；档案中有关商会在历次重大政治事件中的活动情况的记载，是研究中国商人政治态度及其与政府关系的重要史料；因商会主要设于城镇，档案中的相关资料对研究中国近代城市生活变迁和社会转型亦具有很高的史料价值。总之，依据丰富的商会档案资料，我们可以开辟出众多的研究领域，从而在总体上提升中国近代史研究水平。近十余年来，研究实践及其成果已十分清楚地证明了这一点。

在我看来，下一步的商会史研究，除进一步加强理论探讨，拓宽研究视野外，最重要的基础工作，还是在于商会资料的进一步发掘，尤其是浩若烟海的商会档案的进一步整理与出版。在地域上，相对于全国为数众多的商会而言，目前业已得到系统整理的苏州、天津、上海商会档案，只是商会档案的一小部分，还应当进一步发掘散布在全国各地包括港、澳、台三地的商会档案资源。可喜的是，近年在沈阳等地都有比较系统的商会档案资料被发现。此外，散布在海外的华侨商会（当时一般称中华总商会）档案，也是研究华侨史和中外关系史的重要史料，近年已有学者



利用这些档案资料开展了富有成效的研究工作。

值得重视的是，对业已发掘出来的商会档案一定要加快整理、出版工作的进度，尽快提供给研究者使用，使其发挥应有的效益。天津在这方面带了一个好头，在天津市社会科学院和天津市档案馆的密切合作下，经过近十六年的艰苦工作，《天津商会档案汇编》5辑10卷的出版工作已全部完成，总共1000万字，在同类资料中实属罕见。苏州商会档案的编辑、出版工作，在1991年出版逾100余万字的第一辑（即晚清卷）之后，由于诸多原因，整理、出版工作一度陷于停顿，以致以后各卷竟迟迟不能问世，引起各方关注。近两年来，这项工作重新引起合作双方——华中师范大学中国近代史研究所和苏州市档案馆领导的重视，决心加强合作，加快这一工作的进度。双方约定，仍按原定计划，将苏州商会1905年—1956年间的全部档案资料陆续整理出版，共分6辑，约600余万字。目前出版的《丛刊》第二辑，主要辑录的是1912至1919年间的苏州商会档案资料，反映了辛亥革命之后至“五四”运动前商会的组织与活动情况，同时涉及到当时复杂多变的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可以预料，正如《丛编》第一辑出版后，有力推动了对晚清苏州商会和社会的研究，本辑的出版也将极大推动对民初苏州商会作更深入、细致的研究，同时有助于了解民初苏州城市社会的真实情况及历史演进的轨迹。

明年是苏州商会成立100周年，对中国商会而言这无疑是一个值得纪念的年头。虽然商会史研究在大陆已有近20年的历史，但作为一个新兴的学术领域，相信商会史研究正方兴未艾，高潮才刚刚开始。如本辑档案资料的出版有助于人们加深对中国近代商会的认识，从而为今天新时期商会的恢复与重建提供若干历史的借鉴，我想作为编者也就真的心满意足了。是为序。

2004年9月25日于武昌桂子山

## 出版说明

本辑是《苏州商会档案全宗》1928年7月—1937年6月间案卷的选粹，经校点、注释、分类后予以出版。为完整描述事件，个别史料时间略有上下延伸。与前三辑相似，主要内容包括：（1）组织沿革和分会概况；（2）全国商联会和各地商（联）会；（3）发展实业；（4）商品展览；（5）劳资关系与商事、民事纠纷；（6）社会公共事业；（7）政治军事参与；（8）财政金融；（9）捐税征收。

为保持档案原貌，本文收录文献均全文照录。其中，一些对当时政权、政党及事物的褒贬提法，以及攻击、诬蔑中国共产党及其领导的人民革命的不实之词，如“共匪”、“剿共”等，亦按惯例未予改动，一律保持原样，请读者和研究者阅读与使用时注意识别。

此外，原文中的用词习惯乃至少数文理不通之处，也未予改动，以保持档案原貌。

## 凡 例

1. 本辑中所有文件标题均由编者按发文者、内容、受文者、文件类型四方面拟定。
2. 原件大多无标点，由编者统一标点。
3. 文件原注和说明，一律用“( )”标出，置于文内。编者注用数码①②③等标示，置于页末。
4. 凡能辨明的错漏字均在该文字后以“[ ]”标出准确字。
5. 凡残缺或难以辨认的文字，均以“□”代替，能判断者则填入“□”中。
6. 文件时间一律使用公历，用阿拉伯数字表示，置于标题之下。

# 目 录

## 组织沿革和分会概况

### 一、总商会时期沿革和概况

#### (一) 规章、办法

1. 苏州总商会章程草案 (1928 年) ..... (3)
2. 苏州总商会监察委员会规则 (1928 年) ..... (8)
3. 苏州总商会各股委员会组织大纲 (1928 年) ..... (9)
4. 苏州总商会会场规则 (1928 年 8 月 27 日) ..... (10)
5. 苏州总商会为章程内发行公债免予删除一事致江苏省  
建设厅函 (1928 年 9 月 14 日) ..... (11)
6. 江苏省建设厅关于删除章程内发行公债一节复苏州  
总商会函 (1928 年 9 月 20 日) ..... (12)

#### (二) 选举 (1928 年)

1. 苏州总商会为推定筹备员附送议案一事致各筹备员  
函稿 (附改组委员制案) (1928 年 3 月 18 日) ..... (13)
2. 苏州总商会选举规程 (1928 年 5 月) ..... (14)
3. 苏州总商会分业选举细则 (1928 年) ..... (15)
4. 苏州总商会为改选请填报入会各户一览表事致各业  
总帮函稿 (1928 年 5 月 17 日) ..... (16)

5. 苏州总商会为分邀审查名单并决定选期事致各  
筹备员函稿（1928年6月10日） ..... （17）
6. 苏州总商会关于执监委员选举公决投票日期事致各  
会董通知函（1928年6月20日） ..... （17）
7. 苏州总商会为分日轮值监视投票并附送名单事致各  
监视员函稿（附名单）（1928年6月20日） ..... （18）
8. 苏州总商会为分业选举执监委员请北区警察署派  
长警届时协助函稿（1928年6月20日） ..... （19）
9. 苏州总商会选举人名单（总帮）（1928年6月） ..... （19）
10. 苏州总商会选举人名单（散户）（1928年6月） ..... （22）
11. 苏州总商会关于各委员正式当选及召开执监联席  
会议的通知（1928年7月2日） ..... （27）
12. 苏州总商会常务委员互选名单  
（1928年7月17日） ..... （28）
13. 苏州总商会为互选主席委员事致各常务委员函稿  
（1928年7月27日） ..... （28）
14. 苏州总商会关于主席委员正式当选的通知  
（1928年7月31日） ..... （29）
15. 苏州总商会为呈送改组章程及当选名单事致工商部、  
江苏省政府等函（附名单）  
（1928年8月28日） ..... （30）
16. 工商部对苏州总商会改组章程名单的批示  
（1928年8月21日） ..... （32）
17. 苏州总商会为申谢各界来宾列会参加宣誓典礼的  
登报启事（1928年8月21日） ..... （33）
18. 苏州总商会为召集第一次执监委员会事致执监委员函  
（1928年8月23日） ..... （33）

19. 苏州总商会常务委员关于本会改组及上届文卷银钱  
账簿移交接收事宜的报告（1928年8月28日）……（34）
20. 苏州总商会为公断处暂缓改组事致公断处贝哉安  
处长函（1928年10月5日）……（34）
- （三）会员、经费及关防
1. 苏州总商会调查表（1928年9月16日）……（35）
2. 苏州总商会为呈请颁发关防并遵缴公费事致工商部函  
（1929年2月20日）……（37）
3. 工商部为刊发关防并将启用日期具报及将旧关防  
截缴事令苏州总商会（1929年4月24日）……（37）
4. 苏州总商会1928年1月至6月收支报告四柱清册……（38）
5. 苏州总商会1930年7月至1931年1月收支报告  
四柱清册（1931年5月28日）……（48）
- 二、改组苏州总商会、筹备吴县县商会**
1. 商会法（1929年8月15日）……（50）
2. 吴县县政府为送《商会法施行细则》即希查照事致  
苏州总商会函（附《商会法施行细则》）  
（1929年12月31日）……（56）
3. 苏州总商会为具书请追认改组事致吴县党整会训练部  
（附发起人名单、理由书）  
（1930年6月2日）……（61）
4. 苏州总商会人民团体调查表（1930年6月13日）……（64）
5. 吴县党整会训练部为申请组织商会事致王鸿宾  
等人批示（1930年7月2日）……（65）
6. 苏州总商会为本会改组暂缓许可事致工商部、江苏省  
建设厅呈稿（1930年7月7日）……（65）
7. 苏州总商会筹备改组，奉批暂缓，应如何处理呈工商部、  
省政府建设厅文（1930年7月9日）……（66）

8. 全国商联会为商人团体暂缓改组事复苏州总商会函  
(1930 年 7 月 14 日) ..... (67)
9. 苏州总商会执委王鸿宾等人为发起改组商会再次  
申请许可事致常务委员会函 (1930 年 7 月 17 日) ..... (68)
10. 苏州总商会为请示商人团体改组事致南京工商部函  
(1930 年 7 月 18 日) ..... (69)
11. 江苏省建设厅为苏州总商会改组事批文  
(1930 年 7 月 21 日) ..... (69)
12. 江苏省商联会为抄发修正《商会法》第四十二条事  
致苏州总商会函 (附第四十二条条文)  
(1930 年 7 月 10 日) ..... (70)
13. 苏州总商会为送吴县商会章程草案事呈工商部、江苏  
省政府、江苏省建设厅文 (1930 年 7 月 19 日) ..... (71)
14. 吴县县商会筹备委员会为通知推定职务并抄送办事  
规则事致各委员函 (附临时办事规则)  
(1930 年 9 月 26 日) ..... (71)
15. 吴县县商会筹委会关于来会登记之通告  
(1930 年 10 月 3 日) ..... (73)
16. 吴县县商会筹委会为申请新任指导员出席指导事致  
吴县党务训练部函 (1930 年 10 月 7 日) ..... (73)
17. 商会章程标准 (附商会会员名册式样)  
(1930 年 10 月 25 日) ..... (74)
18. 施筠清为重拟章程事致吴县党务训练部廖指导员函  
(附章程草案) (1930 年 12 月 2 日) ..... (79)
19. 吴县县政府为呈报章程草案事致吴县县商会筹备委  
员会批文 (1930 年 12 月 17 日) ..... (84)
20. 吴县县商会筹备委员会关于召集全体会员大会选举  
职员的通知 (1931 年 1 月 6 日) ..... (85)

21. 吴县县商会会员代表名单 (1931 年) ..... (86)
22. 吴县县商会当选职员名单 (1931 年) ..... (88)
23. 吴县县商会筹备委员会为季小松当选疑义事致吴县  
党整会吴县政府呈 (1931 年 1 月 20 日) ..... (89)
24. 吴县县政府为解释商会代表同时当选两种委员事  
训令吴县县商会 (1931 年 2 月 6 日) ..... (89)
25. 吴县县商会筹备委员会关于各同业公会出席商会  
成立典礼的通知 (1931 年 1 月 21 日) ..... (90)
26. 吴县党整会关于准予吴县县商会按时举行宣誓就职  
的指令 (1931 年 1 月 26 日) ..... (90)
27. 吴县县商会监察委员会为送监察委员会规则事致  
执行委员会函 (附监察委员会规则)  
(1931 年 3 月 11 日) ..... (91)

### 三、吴县县商会时期沿革和概况

#### (一) 规章制度

1. 吴县党整会关于印发《人民团体职员选举通则》之  
训令 (附通则) (1931 年 2 月 21 日) ..... (92)
2. 吴县县政府为区长不得兼任商会执监委事令吴县  
县商会 (1933 年 7 月 14 日) ..... (95)
3. 江苏省商联会为奉令转发商会及工商同业公会呈报组织  
或改选应具手续说明书及名册式样事致吴县县商会函  
(附说明书、名册式样) (1934 年 3 月 17 日) ..... (96)
4. 吴县县党部为奉令抄发《人民团体申请变更名称办法》  
事令吴县县商会 (附变更名称办法)  
(1936 年 10 月 26 日) ..... (100)

#### (二) 选举

##### 第二届选举 (1933 年)

1. 吴县县商会为定期召集会员大会依法改选请届时出席事  
致吴县县政府、吴县党整会函 (1933 年 12 月 2 日) ..... (102)



2. 吴县县商会会员代表名单 (1933 年 12 月) ..... (102)
  3. 吴县县商会为通知留任事致留任执行委员函  
(1933 年 12 月 11 日) ..... (105)
  4. 吴县县商会为通知当选事致新任执行委员函 (附  
执行委员、监察委员名单) (1933 年 12 月 11 日) ..... (106)
  5. 吴县县商会为定期宣誓就职事致执行委员、监察委  
员函 (1933 年 12 月 13 日) ..... (107)
  6. 吴县县商会为呈报第二届改选结果并修正会章事致  
吴县县政府、吴县党整会函  
(1933 年 12 月 30 日) ..... (108)
  7. 吴县县商会为呈报第二届改选情形事致京沪各市  
商会、江苏全省商会联合会、各县商会函  
(附第二届委员一览表) (1934 年 1 月 16 日) ..... (108)
  8. 吴县县商会为施主席病故推定潘委员暂行代理事致  
各机关通电 (1934 年 10 月 20 日) ..... (111)
  9. 吴县县商会为定期召集会议补选常务、主席委员事  
致吴县县政府、吴县县党部、全体执监委员函  
(1934 年 11 月 22 日) ..... (111)
  10. 吴县县商会补选常务主席委员纪录  
(1934 年 11 月 27 日) ..... (112)
  11. 吴县县商会主席委员、常务委员、执行委员就职誓词  
(1934 年 11 月 27 日) ..... (112)
- 第三届选举 (1935 年)
1. 吴县县商会为定期召开会员大会并第三届改选委员  
请莅临指导事致吴县县政府函  
(1935 年 11 月 27 日) ..... (113)
  2. 吴县县商会为通知当选候补执监事、候补委员函  
(附执监委员名单) (1935 年 12 月 11 日) ..... (113)